

北京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文件 北京市妇女联合会

京妇儿工委办字〔2020〕2号

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 孕产妇服务工作的通知

各区妇儿工委办公室、卫生健康委、妇联、各系统妇工委：

孕产妇是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易感人群，其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应受到格外关注。现就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孕产妇的服务工作通知如下：

一、发挥组织优势，加强协同服务。发挥妇儿工委办公室议事协调职能，推动成员单位共同解决疫情期间孕产妇的实际困难。

发挥妇联组织优势和特点，配合各级党委政府，调动社会力量，为区域内孕产妇及其家庭排忧解难，提供生活帮助。卫生健康部门要优先保障妇幼健康服务机构防疫物资配备，优先保障疑似和确诊孕产妇收治，指导孕产妇做好防护和孕产期保健，确保疫情期间孕产妇及时得到疾病救治和安全助产服务。

二、整合信息资源，加强宣教服务。利用北京妇女网、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官方网站、“首都女性终身学习平台”，“北京女性”“健康北京”等市区微信公众号，对孕产妇开展疫情防控健康教育和科普宣传，积极开办“准妈妈课堂”“家教讲堂”，指导和帮助孕产妇及其家庭提高疫情防控知识水平和优生优育意识。及时报道相关部门针对孕妇产的关怀关爱措施，让广大孕产妇感受到来自党委、政府与社会的温暖。

三、依托新媒体手段，加强网上服务。充分发挥新媒体和网络平台作用，借助“互联网+医疗健康”优势，鼓励有条件的医疗机构积极开通“网上问诊”等平台，开展在线咨询和指导服务，提示妊娠晚期及高危孕妇规律产检，帮助孕产妇安然渡过孕期及产褥期，确保获得及时、安全、有效、全程、便捷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注重利用网络平台发现线索，加强部门间信息的及时沟通，加强分析研判，共同开展网上服务。

四、做好心理疏导，加强关爱服务。依托北京市专家资源，利用“12338”的心理危机干预援助热线和《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公众心理自助与疏导指南》读本，协同发挥作用，提供相关政策解答，帮助孕产妇缓解心理压力，增强战胜疫情的信心。

五、做好联防联控，加强生活服务。调动社会组织与巾帼志愿者力量，积极开展相关配合性工作，为居家隔离期间有需求的孕产妇提供“订单式”服务，帮助困境孕产妇解决难题。充分发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网底作用，会同村(居)委会实施群防群治、联防联控，全面掌握辖区内孕产妇信息，加强孕妇产检及就医健康指导宣教，防范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北京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北京市妇女联合会

2020年2月11日

